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1

##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31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青岛市西海岸新区龙桥路6号办公楼12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45,200,80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4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副董事长刘红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列席9人，职工代表董事张再宾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董事会秘书王忠霞出席会议，全部高管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443,408,937	99.60	1,548,964	0.35	242,900	0.05

###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过半数表决通过。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贾琛、王源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